

世界禁书文库

黑色的春天

原 著 [美]亨利·米勒
翻 译 杨恒达 职茉莉

黑色的春天
HEI SE DE CHUN TIAN

全球中文版权所有©—1995.时代文艺出版社

The Time Literature & Art publishing House

本书版权由美国亨利·米勒产业集团通过中华版权代理总公司确认

BLACK SPRING

Copyright © — 1995. The Estate of Henry Miller—All right
reserved

作者:[美]亨利·米勒

译者:杨恒达 职茉莉

责任编辑:安春海

版式设计:林小林

封面设计:张 迅

责任校对:穆季金

时代文艺出版社出版

吉林省新华书店发行

社址:长春市斯大林大街副 136 号

邮编:130021

开本: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字数:170 千

印张:7.5

印数:2000 册

版次:2000 年 10 月第 1 版

印次:2000 年 10 月第 2 次印刷

北京市朝阳区飞达印刷厂印刷

书号:ISBN 7-5387-0936-3/I·896

《黑色的春天》译者序

一部字数不算很多的《黑色的春天》中译本经历了艰难的翻译过程终于完成了，比原定的交稿时间晚了一个月。不是译者不努力，而是这部书实在太难译，有些地方简直是不可翻译的。但不管怎么说，它现在完成了，而且即将与中国读者见面，这使译者感到非常欣慰。

中国读者现在也许对亨利·米勒的名字不那么陌生了，因为他的第一部长篇作品《北回归线》几年前在国内已出过好几个版本，以它那种包含了大量性描写与粗俗语言的叙事方式和意识流、自动写作、超现实主义、象征主义等等手法，给中国读者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也许有人会误认为亨利·米勒是一个热衷于性描写的作家，其实不然，他在个别作品中确有过多的性描写，因为性的问题是他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又是他思考的主要对象之一。作为一个像卢梭一样敢于大胆深刻地剖析自我的作家，他认为这个问题是不可回避的，但是，亨利·米勒的作品体现出他丰富的内心世界，他

既是一个怀旧者，又是一个革新者；他既做着美国梦，又是美国梦的强烈批判者；他既承袭了西方文学的历史传统，又形成了对这种传统的猛烈冲击。我们读亨利·米勒的作品首先要从这些方面来把握他。至于他作品中过多的性描写，那只是他这种矛盾性的一方面体现。如果我们读了《黑色的春天》，也许就会对这个问题看得更加清楚。《黑色的春天》中几乎没有什么性描写。

亨利·米勒大约是在1932年的5月初开始写这本书的，那是他在1934年发表第一部长篇作品《北回归线》之前，然后经历了三年的写作，于1935年才将此书完成，并于1936年在巴黎发表。这是他发表的第二部作品，也是他最初发表的自传体三部曲中的第二部，介于《北回归线》和1939发表的《南回归线》之间。由于他的第一部作品《北回归线》发表后在文学界引起了轩然大波，直接导致《黑色的春天》在英美等国被禁长达近三十年之久。

《黑色的春天》是亨利·米勒住在巴黎北部的克利希区时期的主要作品，他以此书献给他的好朋友兼赞助人阿那依斯·宁。阿那依斯·宁出生在法国，父亲是西班牙钢琴家和作曲家。母亲是丹麦歌唱家。她十一岁时父母离婚，母亲把她带到纽约接受教育，她后来返回欧洲，嫁给一个银行家，自己成为作家。她热衷于读书和写日记，她最初的发表作品是关于D. H. 劳伦斯的批评研究，她对劳伦斯的评价引起了亨利·米勒的兴趣。亨利·米勒的朋友奥斯本是她丈夫的手下，他通过奥斯本而认识了她。亨利·米勒结识阿那依斯·宁之后，在经济上得到她许多帮助，在创作上受到她热情鼓励。

她资助他发表了第一部作品《北回归线》，并竭力向出版商推荐他的其他作品。她对精神分析学的研究和广泛的文学兴趣，包括对超现实主义的兴趣，深深影响了亨利·米勒，米勒将她视为推心置腹的知己和导师，甚至想同她结婚。亨利·米勒将此书献给她，显然是要向她表示爱慕和感激之情。

亨利·米勒的《黑色的春天》虽然在某些手法上同《北回归线》有相似之处，但明眼的读者一眼便能看出，它没有《北回归线》那样言词激烈，那样污秽粗俗，而是显得更为心情愉快。亨利·米勒自己也把《北回归线》问世之后的时期称为“心情愉快的”、“格外快活的”时期。《黑色的春天》使用的材料基本上是源于自身种种遭际的，但他采用的不是叙事的方式。他不刻画性格，不叙述情节，而是从他个人在纽约与巴黎的经历中不断引出一系列长篇大论，沉思冥想，以及回忆与梦幻。《黑色的春天》由十个独立的部分组成，但它还是被视为一个整体，一个有机的过程。在纷乱多变的风格和技巧背后，是主题和象征的一致性。

亨利·米勒在《黑色的春天》中所要表现的主题就是要向人们呈现一个真实的自我，他将这部作品看做是他的一幅“自画像”。在亨利·米勒看来，真实的自我不仅在于自我的外在经历，更重要的在于自我的各种感觉、感受，自由的思想以及梦境与幻觉。他一直在写一本“梦幻之书”，1932年6月，他决定将这本“梦幻之书”整理出来，后来在1934年2月又决定让它成为整部作品的高潮，用梦幻来概括其主题。在《黑色的春天》中，可以说集中了亨利·米勒的各种各样艺术手法，这是他企图走出一条文学新路的尝试，也是

他对现存文学传统的反叛，虽然书中出现了大量超现实的梦幻，纷繁多变的象征，对往事的意识流式的追忆，但是这一切的核心是要表现一个真实的自我，一个在西方文化氛围中，尤其是美国文化氛围中真实的自我，这同惠特曼当年所竭力表现的那种充满民主自由的美国精神的自我有异曲同工之妙。只是时代不同了，自我的涵义也不同了，表现自我的手法自然就不一样。但是，我们也可以说，亨利·米勒表现自我时同惠特曼一样，采用了诗的形式。只不过惠特曼采用的是自由体诗，而亨利·米勒的《黑色的春天》则可以说是一部散文诗。虽然在亨利·米勒的作品中不再有惠特曼那种积极向上的乐观主义精神，但亨利·米勒面对现代西方社会的种种弊病与丑陋，甚至纠缠于可怕的噩梦之中，也还是心情愉快，流露出一种艺术家玩世不恭的态度。而我们从他对艺术创新的种种努力追求中仍然可以看到一种自强不息的生命运动，一种对现实的批判和对真实人生的探索。

例如，《黑色的春天》中“天使是我的水印图案”和“进入夜生活”这两部分是尤为超现实主义的。前一个部分是以自动记录神灵凭附式的口述开始的，亨利·米勒本人似乎变成了一个被动的工具，一只把被动地接收到的信息记录下来的手。亨利·米勒像以勃勒东为首的超现实主义者一样，相信这样一种情感的下意识倾泻的最好的写作，是他最有灵感的创作之源。他在作品中谈到正常人甚至要去抄袭疯子的作品，这正是一种超现实主义的观念。在他看来，创新的艺术和疯狂之间是很接近的，而梦幻则可能比现实更真实。“进入夜生活”这一部分就是对一个梦幻世界的描述。

里面的形象都是不可思议、违背常情的，但又都是从现实生活形象基础上生发出来的，真所谓日有所思，夜有所梦。亨利·米勒在这一部分中描述的梦境非常逼真，十分接近于人的心理现实。由于人一生中有相当一部分时间生活在这种心理现实中，所以要真实地写人，这样的心理现实是不可忽视的。当然，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心理现实，所以一个人的心理现实对另一个人来说就是一个谜。但是由于人们各自的心理现实都有共同的客观现实作基础，所以一个人的心理现实仍然可以被别人理解，别人也可以对一个人自述的心理现实是否真实作出判断。亨利·米勒在这里描述的梦幻世界具有心理现实的高度真实性。由于心理现实在人的一生中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因而在某种意义上讲，亨利·米勒描述自己的梦幻世界比单纯描述他的客观世界显得更真实。

再如，“杰勃沃尔·克朗斯塔特”那一部分是比较典型的达达主义之作，里面从头到尾都充满无意义的废话，许多词是生造出来的，有些词似乎有某种象征意义，但实际上毫无意义。词和词的搭配随意性很强，人物对话莫名其妙，一切都似乎是胡乱拼凑在一起的，但这一切都表现出作者对现实的一种精神反叛。达达主义是一场虚无主义艺术运动，其思想根源是出于对资产阶级价值观念的憎恨和对第一次世界大战的绝望。亨利·米勒写此书时达达主义作为一场运动早已成为过去，但从他的作品中可以看到达达主义对欧美文学的深远影响。亨利·米勒乃是将达达主义的手法作为批判西方文化传统的手段。

《黑色的春天》中最长的一部分是“裁缝店”，主要写亨

利二十刚出头，大约是一战前后，在他父亲的裁缝铺里工作时的一段经历和见闻，充满了怀旧的情感。这一部分采用的主要是写实手法，但叙事时常带有亨利·米勒特有的那种随意性，有点儿想到哪里就说到哪里。这一部分最感人的是作者对人与人之间真诚情感的怀念与向往，尤其是他送梅莉亚姨妈去疯人院的那段描述，他面对一个疯子感到自己缺乏真诚的感觉，令人读来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

《黑色的春天》是亨利·米勒在纷繁的主客观世界中寻找自我的尝试，我们初读时会感到坠入云里雾中，不知其所云，但读完之后，仔细回味，我们就会被作者苦苦寻求精神家园而且并不悲观的努力所感动。

译 者

1995年1月于北京

献 给

阿那依斯·宇

我能是我相信自己所是或别人相信我所是的人吗？我在这里用这些话作为面对未知的和不可知的我所作的自白。这个我对自己来说，也是未知的和不可知的。我在这里创造出我必须将自己埋葬于其中的传说。

——米盖尔·德·乌纳穆诺

关于亨利·米勒

艾利卡·琼

“何为英雄？”

亨利·米勒在他的一本书中问道。“首先，”他声称，“是一个征服了恐惧的人。”根据这一定义来衡量，亨利·米勒就是一个英雄。他并非一开始就是无畏的，但是，到他生命终结时，他明白了，真正的启示是笑，不是怒。

亨利·米勒一直被称为“污言秽语之王”，这令他厌恶（他在世时）。但是对他来说，性只是几种自我解放的手段之一。其实，他最解放的一本书《玛洛西的大石像》根本就没有性的内容。

初次遇见亨利·米勒时，我还是一个年轻作家，刚发表了第一部小说。他给我写了一封长信，我们就开始通信；我们见了面，发现我们很是志趣相投。因为亨利是一个强行的给予者，所以他试图把他漫长一生中中学到的东西教给我。当人们批评我的书时，他说，“你何不将此视为玩笑呢？”我现

在仍然试图像亨利一样快活。在我能够笑对不幸而不是为不幸而哭泣时，也许我就能将自己视为自由人了。

亨利·米勒仍然在威胁着人们。这不是因为他那色情作家的名声，甚至也不是因为自从凯特·米莱特 1970 年发表《性政治》以来，“性别主义者”这个词就钉在他身上了。应该说，米勒因为是一个解放者，因为敢于说我们能够克服我们的恐惧，才被人害怕，招人嫉恨的。

多数人不自由。事实上，自由令他们生畏。他们遵循父母所树立的规范，社会所实施的方式，他们害怕“他们说”，“他们将怎么想？”他们总是不断进行着内心对话，来权衡是服从义务呢，还是欲念？最终总是义务占了上风。

梭罗将这样的生活称为“在静谧的绝望中生活”——虽然今天的说法应该是喧闹的绝望。偶尔会出现一个幻想者，他似乎征服了自己内心的恐惧，虚张声势地勇敢生活。人们对这样的一个人既害怕，又羡慕——他们也很妒嫉。

人们为何如此妒嫉英雄主义呢？因为我们倾向于责备自己，认为自己太胆小怕事地生活。于是男女英雄们往往因为敢作敢为而遭到攻击，甚至被杀害，但是，如果我们能将英雄视为体现了我们自己热烈向往的人，那我们就不会加以消灭，而能够竭力仿效和学习英雄了。

在亨利的一本不太有名的书《红色灵感笔记本》中，他抄下了佛陀的一段语录：“不要信任何事，无论你在哪里读到哪件事，无论是谁说的，哪怕是我说的，你也不要信，除非此事同你自己的理性和你自己的常识相符合。”

他知道，即使是最伟大的导师也绝不是万无一失的。他

极力教导他的崇拜者不要盲目追随他。亨利在 1980 年去世前不久，曾写信给青年画家比尔·皮克里尔说，“在人生的最后旅程中，只有一次真正的婚姻：每一个人同他自己相结合。”他明白，一个教师只能打开一扇门。学生必须做好准备。

像拜伦、普希金、乔治·桑、科莱特一样，米勒不止是一个作家。他成为一个主人公，一个预言家，一种新意识的预言家。他的写作和他的生活合而为一，创造出一个更大的神话，一个体现了自由对人类之吸引的神话。米勒的写作充满了不完美、夸张、胡说八道。有时候，其不修边幅之甚，竟使人很难为其辩护，但是，他的行为、他的心地、他的开诚布公等方面的纯洁性，却使他在繁星群星的作家中显得独一无二。他必然会把一代代新读者吸引到他那里去。

米勒在许多方面都是一个他自己的世界。人们徒劳地寻找一个可以和他相比的同时代人。《北回归线》于 1934 年面世，这一年里人们发表的作品还有弗·司各特·菲茨杰拉德的《夜色温柔》、艾萨克·迪内森的《哥特故事七篇》、罗伯特·格雷夫斯《克劳狄乌斯一世》、艾德纳·圣范尚·米莱的《用这些葡萄酿成的酒》、朗斯顿·休斯的《白人的行径》。米勒的独特风格与这些人的截然不同；他的精神可追溯到惠特曼或拉伯雷。在一个玩世不恭的时代，米勒保持了浪漫的特点，以实例说明了在一个堕落的世界里保持乐观主义，在一个崇拜金钱的世界上于贫穷中求欢乐的可能性，这种欢乐就是叶芝在《天青石》中写中国圣贤时所指的那种，他说，“他们的眼睛，他们那炯炯有神的古代眼睛，闪着欢乐。”

第十四区

凡不在那条大街上的东西，便都是虚假的、派生的，也就是说，是文学。

我是一名爱国者——布鲁克林第十四区的爱国者，那是我长大的地方。美利坚合众国的其余部分对我来说是不存在的，除非是作为一种观念，作为历史，作为文学而存在。十岁的时候，我就从土生土长的家园被赶了出去，搬到了一个公墓那里，一个路德派教堂公墓，那里的墓碑总是整整齐齐，花环的鲜花从不凋零。

但是我生在那条街，长在那条街。“后机械化的阳关大道，那里有最美丽最令人想入非非的钢铁生活方式，”等等……诞生于白羊宫^①之下，它赋予了一个火一般活跃的身子，精力充沛，又有点儿躁动不安。还有火星在黄道第九宫哩！

生在那条街上，意味着你一生游荡，自由自在。也意味着意外与偶然、戏剧性及运动。一种不相关事实的协调一

① 白羊宫：占星术中黄道十二宫的第一宫。——译者

致，这赋予你的游荡一种形而上的确定性。在那条街上，你懂得了人类究竟是什么；而不在那条街上，或离开那条街之后，你就虚构他们。凡不在那条大街上的东西，便都是虚假的、派生的，也就是说，是文学。被称之为“冒险”的东西，没有一样接近过那条街的风格。无论你飞到北极去，还是手上戴着护垫坐在海底，或者驱车去九个城市，一个接一个，或者像库尔茨那样，向河的上游航行，去发疯，这些都无关紧要。无论形势多么激动人心，多么难以忍受，总会有退路，总会有改善，有安慰，有补偿，有报纸，有宗教。但是一旦没了这一切，会如何呢？一旦你自由、疯狂、杀气腾腾……

你最初在这条街上所崇拜的男孩们，会留在你整整一生中。他们是惟一真正的英雄。拿破仑、列宁、卡彭^①——全是虚构。同第一次把我眼睛打青的埃迪·卡尔尼相比，拿破仑算得了什么！在我遇到的人中，似乎没有人像莱斯特·瑞尔顿那样高贵，那样有帝王风度，他只要一走到街上，就引起恐惧和赞美。儒勒·凡尔纳^②从来没有领我去过的地方，斯坦利·鲍罗夫斯基在天黑时让我拽着他的袖子领我去过。同乔尼·保尔相比，鲁滨逊的想象力很贫乏。所有这些第十四区的男孩现在仍然形象鲜明。他们不是发明或想象出来的，他们是真实的。他们的名字就像金币一样掷地有声——汤姆·福勒、吉姆·博克莱、麦特·欧文、罗伯·拉姆塞、哈利

① 卡彭（1899—1947）：美国著名歹徒。——译者

② 儒勒·凡尔纳（1828—1905）：法国小说家，现代科学幻想小说的奠基人。——译者

·马丁，乔尼·德恩，更不用说埃迪·卡尔尼或了不起的莱斯特·瑞尔顿了。嘿，就是现在，我一说起乔尼·保尔的名字，那些圣徒的名字就在我嘴里留下了臭烘烘的味道。乔尼·保尔是第十四区活生生的奥德赛^①，而他后来成为一个卡车司机，这不过是无关紧要的事实而已。

在发生大变化^②以前，似乎没有人注意到那些街是丑陋还是肮脏。如果阴沟主排污道被打开，你就得捂着鼻子。如果你擤鼻子，你在手帕里看到的是鼻涕而不是鼻子。更多的是内在的宁静和满足。生活中有酒馆，有跑道，有自行车，有放荡女人，有溜蹄子的马，过得悠闲自在。至少在第十四区是这样。星期日早晨没有人梳洗打扮。如果戈尔曼太太穿着晨装，眼睛里带着眼屎，来对神甫鞠躬——“早上好，神甫！”“早上好，戈尔曼太太！”——这也无妨，这条街已经清除了所有的罪孽。派特·麦克凯伦在他礼服大衣的后衣襟里带着他的手绢；它放在那里很不错，很实用，就像他纽扣洞里的三叶苜蓿花。啤酒冒着泡，人们停下来互相聊着天。

我在梦中回到了第十四区，就像一个偏执狂回到他的迷狂中。当我想起海军造船厂里那些蓝灰色的军舰时，我看见它们躺在那里，处在星相学的维度空间中，而我在这个空间中，则是军械工人、化学家、烈性炸药贩子、丧事承办人、验尸官、戴绿帽子的家伙、性虐待狂、律师和争论者、学者、躁动不安者、蠢汉、厚颜无耻者。

① 奥德赛：原是荷马的两部史诗之一，在这里泛指冒险，或讲冒险故事。——译者

② 大变化：指犹太人大量迁入这一地区。——译者